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信建投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CSC Financial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66)

**(I) 於2018年6月7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內資股類別
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及
(II) 延長A股發行並上市及A股發行相關
授權之決議案的有效期**

茲提述中信建投証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4月23日的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I) 於2018年6月7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
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1. 2017年度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2017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年度股東大會」)於2018年6月7日(星期四)上午9時在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朝內大街188號中信建投証券股份有限公司辦公大樓B1層多功能廳舉行。本公司乃根據《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召開年度股東大會。

於年度股東大會召開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246,385,238股（包括5,985,361,476股內資股和1,261,023,762股H股），此乃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可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對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的股份總數。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股東及股東代理人共5人，共代表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6,109,074,717股，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約84.31%。

誠如該通函所載，股東大會審議本公司與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日常關聯交易協議及預計2018年度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時，與該等關聯交易事項有利害關係的關聯股東需放棄相關關聯交易事項的投票權。就第8.1項決議案而言，中信證券作為本公司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5.89%，需放棄有關預計2018年度與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發生的日常關聯交易的決議案的投票權。因此，賦予股東權利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就第8.1項決議案表決的股份總數為6,819,385,238股，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94.11%。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股東及股東代理人合共代表5,682,074,717股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佔截至年度股東大會日期賦予股東權利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就第8.1項決議案投票表決的股份總數約83.32%。

經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得資料及所信，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所有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就所提呈的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時，未受任何限制。概無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審議的事宜上擁有重大利益，並須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股東獲賦予權利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就於年度股東大會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該通函中表明有意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就任何年度股東大會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年度股東大會所有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有關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關於建議延長A股發行並上市的決議案之有效期的決議案；	6,109,074,717 (100%)	0 (0%)	0 (0%)
2.	審議及批准關於建議延長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人士處理與A股發行並上市有關事項的決議案之有效期的決議案；	6,109,074,717 (100%)	0 (0%)	0 (0%)
普通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		
		贊成	反對	棄權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7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6,109,074,717 (100%)	0 (0%)	0 (0%)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7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6,109,074,717 (100%)	0 (0%)	0 (0%)
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7年度財務決算方案；	6,109,074,717 (100%)	0 (0%)	0 (0%)
6.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7年度報告；	6,109,074,717 (100%)	0 (0%)	0 (0%)
7.	審議及批准與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日常關聯交易協議；	6,109,074,717 (100%)	0 (0%)	0 (0%)
8.	審議及批准預計2018年度日常關聯交易；			
	(8.1) 預計2018年度與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發生的日常關聯交易；	5,682,074,717 (100%)	0 (0%)	0 (0%)
	(8.2) 預計2018年度與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發生的日常關聯交易；	6,109,074,717 (100%)	0 (0%)	0 (0%)

普通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		
		贊成	反對	棄權
	(8.3) 預計2018年度與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發生的日常關聯交易；	6,109,074,717 (100%)	0 (0%)	0 (0%)
	(8.4) 預計2018年度與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發生的日常關聯交易；	6,109,074,717 (100%)	0 (0%)	0 (0%)
	(8.5) 預計2018年度與先鋒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發生的日常關聯交易；	6,109,074,717 (100%)	0 (0%)	0 (0%)
	(8.6) 預計2018年度與北京首創股份有 限公司發生的日常關聯交易；	6,109,074,717 (100%)	0 (0%)	0 (0%)
	(8.7) 預計2018年度與大唐國際發電股 份有限公司發生的日常關聯交易；	6,109,074,717 (100%)	0 (0%)	0 (0%)
9.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續聘2018年度外部審計 師及審計師費用，並授權董事會根據實際 情況調整並確定具體審計及審閱費用。	6,107,145,692 (99.97%)	1,929,025 (0.03%)	0 (0%)

由於上述第1項至第2項特別決議案的贊成票數超過三分之二，且上述第3項至第9項普通決議案各自的贊成票數超過50%，故上述所有決議案均獲股東正式通過。

根據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要求，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兩名本公司股東代表、一名本公司監事以及北京市天元律師事務所(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的一名代表共同擔任年度股東大會的監票員。

北京市天元律師事務所律師見證本公司年度股東大會，並證明年度股東大會的召開、程序、出席人資格及投票表決程序符合中國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年度股東大會出席人資格及召集人資格合法有效；本次年度股東大會的投票表決程序、投票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2. 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

本公司2018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於2018年6月7日(星期四)緊隨年度股東大會後於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朝內大街188號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公大樓B1層多功能廳舉行。本公司乃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召開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

於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召開當日，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總數為5,985,361,476股，此乃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並可於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上對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的股份總數。所有內資股股東於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上就所提呈的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時，未受任何限制。概無內資股股東獲賦予權利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但須於會上投票反對提呈的決議案或放棄投票。概無內資股股東於該通函中表明有意於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上就任何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所有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的內資股股東及內資股股東代理人共5人，共代表本公司有表決權之內資股股份5,985,361,476股，佔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總數100%。

有關於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關於建議延長A股發行並上市的決議案之有效期的決議案；	5,985,361,476 (100%)	0 (0%)	0 (0%)
2.	審議及批准關於建議延長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人士處理與A股發行並上市有關事項的決議案之有效期的決議案。	5,985,361,476 (100%)	0 (0%)	0 (0%)

由於上述各項決議案的贊成票數超過三分之二，故上述決議案獲內資股股東正式通過。

根據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要求，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兩名本公司股東代表、一名本公司監事以及北京市天元律師事務所(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的一名代表共同擔任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的監票員。

北京市天元律師事務所律師見證本公司2018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並證明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的召開、程序、出席人資格及投票表決程序符合中國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出席人資格及召集人資格合法有效；本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的投票表決程序、投票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3. H股類別股東大會

本公司2018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於2018年6月7日(星期四)緊隨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後於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朝內大街188號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公大樓B1層多功能廳舉行。本公司乃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召開H股類別股東大會。

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召開當日，本公司已發行H股總數為1,261,023,762股，此乃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可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對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的股份總數。所有H股股東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就所提呈的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時，未受任何限制。概無H股股東獲賦予權利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但須於會上投票反對提呈的決議案或放棄投票。概無H股股東於該通函中表明有意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就任何H股類別股東大會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H股類別股東大會所有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及H股股東代理人共1人，共代表本公司有表決權之H股股份146,261,241股，佔本公司已發行H股總數約11.60%。

有關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關於建議延長A股發行並上市的決議案之有效期的決議案；	146,261,241 (100%)	0 (0%)	0 (0%)
2.	審議及批准關於建議延長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人士處理與A股發行並上市有關事項的決議案之有效期的決議案。	146,261,241 (100%)	0 (0%)	0 (0%)

由於上述各項決議案的贊成票數超過三分之二，故上述決議案獲H股股東正式通過。

根據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要求，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兩名本公司股東代表、一名本公司監事以及北京市天元律師事務所(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的一名代表共同擔任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監票員。

北京市天元律師事務所律師見證本公司2018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證明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召開、程序、出席人資格及投票表決程序符合中國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H股類別股東大會出席人資格及召集人資格合法有效；本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投票表決程序、投票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II) 延長A股發行並上市及A股發行相關授權之決議案的有效期

於2016年度股東週年大會、2017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17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股東通過決議案批准A股發行方案及A股發行相關授權。該等決議案有效期自2017年6月8日(即2016年度股東大會日期)起計算為期12個月(「原有效期」)。鑒於本公司A股發行並上市仍在進行中，而A股發行方案及A股發行相關授權之原有效期即將屆滿，董事會宣佈，本次建議延長A股發行並上市及A股發行相關授權之決議案的有效期限延長12個月已獲股東分別於年度股東大會、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正式批准，即該等決議案的有效期限延長至2019年6月7日。

承董事會命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常青

中國北京，2018年6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常青先生及李格平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于仲福先生、董軾先生、張沁女士、朱佳女士、汪浩先生、王波先生及徐剛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馮根福先生、朱聖琴女士、戴德明先生、白建軍先生及劉俏先生。